

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苏事管〔2020〕19号

关于印发《2020年江苏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的通知

省级机关各单位，各设区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现将《2020年江苏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年4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4月13日印发

2020年江苏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

2020年，全省公共机构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和国管局、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以能源资源降耗增效为目标，以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为主线，对标“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推动示范引领，弘扬生态文化，推进全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确保实现今年全省公共机构能耗总量不超过260万吨标准煤、用水总量不超过5.2亿立方米，以及人均综合能耗、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和人均水资源消费，分别比2015年下降不低于11%、10%和16%的目标任务。

一、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制度标准体系

认真贯彻落实国管局印发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推进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举措》，逐步构建与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相适应的制度体系。结合推动实施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定额管理，进一步梳理制度标准建设需求，继续健全完善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配

套政策和制度，重点加强节约型机关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等方面制度标准建设。全面总结“十三五”期间取得的成效与经验，认真谋划“十四五”时期工作任务和措施，科学编制《江苏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强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公共机构集中办公区能耗定额江苏省地方标准的宣贯活动，按时完成中小学校、医疗系统、场馆三类能耗定额标准制定，以及高校与机关能耗定额标准的修订工作，推进公共机构实施能耗定额管理进程。

二、扎实组织节约型机关创建和示范引领工作

大力弘扬简素为美、节俭效能的机关文化，发挥节约型机关示范引领作用。落实国管局等四部委印发的《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和《节约型机关评价指标》。制订我省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和评价标准，印发《关于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的通知》，组织全省党政机关积极开展国家和省级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推动教科文卫体等系统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积极指导帮助各级各相关单位做好创建国家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能效领跑者现场验收准备工作。继续开展省级节能、节水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全面落实《江苏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和《〈江苏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分工方案》要求，联合省相关部门开展省级公共机构水效领跑者遴选，结合省属高校和医疗卫生机构水资源消耗总量大、用水强度高的特点，推动实施合同节水管理项目。

联合发布《长三角地区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示范案例》。

三、持续推进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积极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做好废弃口罩等物品分类投放、分类回收处置工作。继续抓好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引导公共机构干部职工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按照《江苏省省级机关和设区市、县（市、区）党政机关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价标准》《江苏省设区市、县（市、区）党政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价标准》，推动全省公共机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目标。继续开展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万人志愿者活动，抓好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协调推动垃圾分类知识进机关、进学校、进医院、进社区。推动公共机构带头停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带头取消一次性活动标牌，减少使用一次性办公用品。

四、积极推广应用绿色技术和市场机制新模式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部署，有序组织节能改造，带头推广应用节能新技术和新产品，引导公共机构利用先进科技成果降耗增效。推动公共机构绿色数据中心建设，选择部分能效高、基础好、体量大的数据中心，进一步加强节能改造，优化运维管理，并推荐参加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评选。继续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和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要求，重点指导

省属高校和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空调制冷系统绿色化改造工程。继续探索运用市场机制新模式，积极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重点指导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试点地区，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措施解决难点痛点，探索更便捷、更有效的方式方法，推动更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落地。积极配合职能部门实施公共机构能效提升工程，推动公共机构利用既有建筑大中修改造等契机，广泛应用绿色技术和运用市场机制，对建筑围护结构和供热、照明、动力、电梯等重点用能系统设备，以及食堂、数据中心等重点用能区域实施节能改造。

五、不断加大监督考核力度

组织开展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会审和数据质量抽查工作，进一步提升全省公共机构能耗统计数据质量，强化统计数据结果运用。组织开展年度设区市和省级机关、省属高校及省属医疗卫生机构节约能源资源考核工作。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江苏省公共机构节能管理信息化系统，逐步建设全省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一张网”大数据平台，为实现节能目标和强化日常节能工作动态管理，增加节能监督考核手段提供基础技术支撑。

六、广泛开展节能宣传和教育培训

持续做好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系列主题宣传活动。按照《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要求，将绿色

发展、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内容融入教育培训体系，引导干部职工积极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自觉成为绿色生活的倡导者、践行者、示范者。继续组织公共机构参加国管局节能远程和面授培训，开展能耗统计等节能业务培训，持续扩大培训规模，推进高素质、专业化节能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全省公共机构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结合当前形势任务，认真分析研判新情况新特点，合理统筹谋划，主动担当作为，增强责任意识，以实际行动推动形成崇尚绿色生活、推进绿色发展的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充分发挥公共机构的社会示范效应，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不懈努力。